

## 西安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 考生诚信承诺书

本人是参加 2026 年西安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的考生，我已认真阅读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、《西安科技大学 2026 年研究生招生复试规则》等有关报考规定。我已清楚了解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百八十四条之一规定：“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，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；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；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”为确保考试的安全平稳，体现考试的严肃公正，现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

1、保证报名时所提交的报考信息和证件真实、有效、准确。因错误或虚假填报信息导致不能复试、录取，以及入学后不能进行学籍注册的，后果由本人承担。

2、保证在考试中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学校招生考试纪律、复试规则，诚信考试，不违纪、不作弊。如有违规行为，后果由本人承担。

3、自觉服从西安科技大学、复试学院的统一安排，接受学校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，按照学校要求进行复试。

4、本人承诺不以任何形式对复试内容进行截屏录音录像，或对外泄露试题内容。

5、若第一志愿被录取，则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研招网查看拟录取信息，并告知学院“已看到拟录取信息，同意待录取”。若调剂志愿被录取，则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研招网，点击“同意待录取”。如未按时回复，视为自动放弃拟录取资格。

复试学院专业 \_\_\_\_\_ 联系电话 \_\_\_\_\_

准考证号 \_\_\_\_\_

考生签名：\_\_\_\_\_

2026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